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19〕149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钟明慧、梁杏葵等业主
建设项目名称	加建电梯
建设位置	海珠区荔福路新围23号
建设规模	电梯间及连廊工程1幢，地上9层，总建筑面积：51.92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(含许可调整文号)	穗国土规划建证〔2018〕513号
放、验线/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18复41B071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》第三十八条规定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。

- 附件：1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张
2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（代章）

2019 年 03 月 04 日

抄送：广州市不动产登记中心、龙凤街道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19 年 3 月 4 日印发
